



要保人委託壽險業者辦理結匯授權書

保單號碼	※新契約投保時免填此欄位	要保人姓名	
<p>立授權書人(即要保人)茲依中央銀行外匯局台央外伍字第〇九一〇〇三四二四〇號函規定,授權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依本人所簽訂之保險合約約定,代理本人以下列方式辦理各項結匯相關事宜:</p> <p>一、透過金融機構辦理「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」業務方式,向央行申請核准,辦理結匯。</p> <p>二、以本人每年結匯額度辦理結匯。</p> <p>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要保人辦理幣別間轉換,均依該保險合約約定之匯率給予要保人。本人瞭解並同意承受市場匯率變動所帶來之投資風險。在收到本人之書面通知終止本授權書前,本授權書永久有效。</p> <p>此致 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</p>			
要保人身份證號 /外僑居留證號		要保人 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立授權人 (要保人) 簽名		法定代理人/ 監護人/輔助人 簽名	

※未成年人、受有監護宣告或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,請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/輔助人簽名

※要保人適用資格:要保人需成年(依中央銀行及管理外匯條例規定)。
 ※惟如要保人未成年但每次結匯金額低於新台幣 50 萬元時,則不受未成年之限制(依銀行業輔導客戶申報外匯收支或交易應注意事項規定)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